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17-089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915号文核准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债券简称“15万科01”，发行规模50亿元，已于2015年9月28日发行完成；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简称“17万科01”，发行规模30亿元，已于2017年7月18日发行完成。

根据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，5年期品种（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2017年8月3日至2017年8月4日，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4.54%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8月4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7年8月4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8月4日